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6—060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众合科技，证券代码：000925）自 2015 年 11 月 3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告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80）。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11 月 17 日、11 月 24 日、12 月 1 日、12 月 8 日、12 月 15 日、12 月 22 日、12 月 29 日、2016 年 1 月 5 日、2016 年 1 月 12 日、2016 年 1 月 19 日、2016 年 2 月 2 日、2016 年 2 月 16 日、2016 年 2 月 23 日、2016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8 日、2016 年 3 月 15 日、2016 年 3 月 22 日、2016 年 3 月 29 日、2016 年 4 月 6 日、2016 年 4 月 13 日、2016 年 4 月 20 日、2016 年 4 月 27 日和 2016 年 5 月 5 日披露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15—081、临 2015—082、临 2015—083、临 2015—084、临 2015—086、临 2015—087、临 2015—088、临 2015—090、临 2016—001、临 2016—002、临 2016—016、临 2016—018、临 2016—021、临 2016—023、临 2016—024、临 2016—025、临 2016—026、临 2016—027、临 2016—043、临 2016—045、临 2016—047、临 2016—049、临 2016—051、临 2016—058 和临 2016—059）。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85）。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2016年2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2）。

201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4月25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唐新亮、宁波宽客御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沁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萍乡市骏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润信鼎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文建红、张建强和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

2016年5月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30号），公司积极组织各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问询函进行书面回复，截至本公告日，相关回复工作尚未完成。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具体复牌时间待公司本次回复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另行公告。

本次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

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9日